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营养科医院营养膳食食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润益特酸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0人,营业收入为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2. 菊苣益生菌粉、蔓越莓纳豆维D固体饮料、蓝莓维C固体饮料、橙钾固体饮料、树莓固体饮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西大养堂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肠内营养袋350ml,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衡水杰彩塑料包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5人,营业收入为1900万元,资产总额为29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恒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